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接受沈东热电热源调峰热量回补 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5年10月15日，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天热电”或“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2025年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向沈东热电售热关联交易的议案》：2025-2026年采暖期，公司控股子公司沈阳市第二热力供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二热公司”）将继续向公司受托管理的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沈阳沈东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东热电”）售热。二热公司向沈东热电出售热量定价分两部分，其中占比32.04%的出售热量价格不低于79.55元/吉焦；占比67.96%的出售热量价格不低于59.27元/吉焦。2025-2026年采暖期，二热公司向沈东热电售热预计约9万吉焦，交易金额不超过800万元（包含热费及相应管道冲洗、打压试运行、热网补水等相关费用）。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5-72）。

二热公司沈海热网热量部分来源于向电厂采购，而受电力市场现货价格波动影响，采购热量存在供应不稳定及不足的可能性。同时，受拉尼娜现象影响，预计今年冬季至春季可能出现极端天气，尤其沈阳市近期降温幅度及频率显著提升，可预测1月下旬将出现长期极寒天气。为保障二热公司沈海热网及沈东热电热网运行稳定，避免因极端天气导致供热不足，需建立热源供给补充机制。

经二热公司与沈东热电协商一致，计划在极端天气发生或二热公司热量缺口较大时，为确保冬季居民供热质量达标，可紧急启动沈东热电热源向二热公司沈海热网补充热量，即沈东热电热源作为调峰热源向二热公司所属的沈海热网进行热量补充，启动沈东热电热源进行调峰供热后形成二热公司与沈东热电热量互供情形。2025-2026年采暖期内，实施紧急启动沈东热电热源向二热公司沈海热网补充热量后，预计补充的总热量不超过9万吉焦，交易金额不超过800万元（包含热费及相应管道冲洗、打压试运行、热网补水等相关费用）。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于2026年1月21日召开了202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接受沈东热电热源调峰热量回补关联交易的议

案》，在审议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召开了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属于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表决，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沈阳沈东热电有限公司；住所：沈阳市大东区滂江街瑞光北巷7-1-1号；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陈英；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成立时间：2013年12月27日；主营业务：工业供汽、民用供暖；股东：沈阳润电热力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无实际控制人。

2. 关联关系说明

沈东热电为公司控股股东沈阳润电热力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同时公司董事武超在沈东热电任执行董事，其与本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第（二）（四）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 经营状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沈东热电资产总额为17,057.98万元，净资产12,356.56万元，负债总额4,701.42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72.81万元，利润总额-3,514.33万元，净利润-3,620.86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25年9月30日，沈东热电资产总额21,376.72万元，净资产12,262.43万元，负债总额9,114.30万元；2025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1,338.20万元，利润总额-90.57万元，净利润-94.13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4. 其他

沈东热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 交易标的：沈东热电热源向二热公司沈海热网补充供应热量

2. 交易方式：在极端天气或二热公司热量缺口较大时，启动沈东热电热源向二热公司补充供应热量

3. 结算价格：结算价格与双方原签订的售热合同价格保持一致，即占比32.04%的热量单价为79.55元/吉焦，占比67.96%的热量单价为59.27元/吉焦

4. 交易规模：2025-2026年采暖期内，预计沈东热电向二热公司补充供应的总热量不超过9万吉焦，交易总金额不超过800万元（包含热费及相应管道冲洗、打压试运行、热网补水等相关费用）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5-72）。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签署

公司与关联方就上述交易尚未签署合同，待本次交易履行审议审批程序后再行签署。

六、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交易目的：本次新增热量补充安排，旨在应对电力市场波动及极端天气带来的供热风险，有效整合热源资源，保障沈海热网及沈东热电热网稳定运行，确保冬季居民供热质量。对公司的影响：本次补充安排与原关联交易定价相同，公允合理。通过建立热源互补机制，有助于提升公司供热保障能力，优化经营风险管控，兼顾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最近12个月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为2,254.57万元。

八、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于2026年1月21日召开了专门会议（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会议），对公司本项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接受沈东热电热源调峰热量回补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发表意见如下：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项交易旨在基于受托管理单位范围内，实现有效整合管理资源、提高经营质效，充分发挥协同效应，为确保供热业务保质保量平稳运行，结合电厂热源供给及天气情况而展开的新增热量补充应急安排，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关联交易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九、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2日